

上海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文件

沪规划资源施〔2025〕426号

关于奉贤区庄行镇 2019 年度农民相对 集中居住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项目区 (挂 120-2020-02) 调整暨竣工验收的复函

奉贤区人民政府:

你区关于申请奉贤区庄行镇农民相对集中居住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项目区(挂 120-2020-02)调整暨竣工验收的函(沪奉府〔2024〕40号)收悉。我局对验收报告及相关材料进行了审核,并组织了现场踏勘复核。经研究,现就有关事项函复如下:

一、根据项目区实际情况,同意将 9 个拆旧地块调入拆旧区,调入地块编号为: CJ119-CJ127。

二、经核,建新区使用的挂钩周转指标已通过拆旧区整理复

垦全部归还。其中，实际使用的挂钩周转指标为：挂钩置换建设用地指标 6.96 公顷，挂钩周转耕地指标 6.26 公顷；实际归还的挂钩周转指标为：挂钩置换建设用地指标 7.75 公顷，挂钩周转耕地指标 6.44 公顷。建新区实际使用的挂钩周转指标未超过实施规划批复下达的额度，且由拆旧区整理复垦减少的建设用地和建设用地复垦增加的耕地归还。具体情况详见拆旧建新地块实施情况汇总表。

三、根据你区上报的材料，该项目能实现资金平衡。总体上，项目区落实了“建设用地总量不增加，耕地总量不减少”的工作要求，竣工验收资料翔实，并经由奉贤区政府组织初验和市规划资源局组织复验，具备竣工验收条件，现同意该增减挂钩项目区通过竣工验收。

四、下一步，请你区妥善安置搬迁农户，并向我局补充项目区相关档案材料。请奉贤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做好自然资源部在线报备和土地变更登记等工作。同时，请你区做好新增耕地的后续管护，坚决遏制耕地“非农化”。

附件：上海市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项目区（挂 120-2020-02）
拆旧建新地块实施情况汇总表

上海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2025 年 11 月 12 日

附件

上海市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项目区（挂 120-2020-02） 拆旧建新地块实施情况汇总表（2025 年 10 月）

项目区名称	奉贤区庄行镇 2019 年度农民相对集中居住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项目			
项目区编号	挂 120-2020-02			
实施规划批复文号	沪规划资源施〔2020〕270 号			
项目区验收文号	沪规划资源施〔2025〕426 号			
原批复实施期限	2020 年 6 月 1 日至 2023 年 5 月 31 日			
挂钩周转指标下达情况	挂钩置换建设用地指标：6.96 公顷； 挂钩周转耕地指标：6.27 公顷			
挂钩周转指标使用情况	挂钩置换建设用地指标：6.96 公顷； 挂钩周转耕地指标：6.26 公顷			
挂钩周转指标归还情况	所使用的挂钩周转指标已落实归还			
建新区	地块编号	农用地转用批文	周转指标使用数量 (公顷)	
			挂钩置换 建设用地指标	挂钩周转 耕地指标
	CR001	沪府土〔2020〕 1017 号	6.96	6.26
	小 计	——	6.96	6.26
	备 注	建新区共涉及 1 个地块，总面积 6.96 公顷。		

